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sinch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

聯 絡 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3-6677999

新竹地檢署召開114年第11屆立法委員

暨新竹市第11屆市長罷免案查察妨害罷免行為會議

- 一、 為強化民國114年7月26日罷免案選舉之查察作為，確保選舉過程公正平和，本署於今日（30日）上午10時許，召開「114年第11屆立法委員暨新竹市第11屆市長罷免案」查察妨害罷免會議。
- 二、 本次會議由陳松吉檢察長主持，特別邀集轄內警、調、政風、移民專勤隊等查察選舉相關機關代表共同與會，各單位均派員出席，包括新竹市警察局局長許頌嘉、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顏光燦、法務部調查局新竹市調查站主任陳志成、移民署新竹市專勤隊隊長李安貴，充分展現各機關對本次罷免案查賄制暴工作的高度重視。本署則由選舉執行秘書邱志平主任檢察官協同黃振倫、洪松標主任檢察官及葉子誠、沈郁智檢察官共同與會，針對罷免案件之現況進行分析，並就防止妨害罷免行為的具

體查察規劃、突發群眾事件應處機制等核心議題進行討論，凝聚跨機關執法共識，全面部署查賄制暴之整體策略。

三、 陳松吉檢察長於會中指出，本次罷免案為新竹市有史以來首次同時舉行市長及立法委員罷免投票，備受社會高度關注，檢、警、調、廉、移等機關對於查賄制暴與維護選務秩序責無旁貸，必須通力合作，確保罷免結果具正當性與公信力。本署將由選舉執行秘書統籌建構橫向聯繫平台，強化即時查察與迅速應變機制，落實「速查、嚴辦、澄清」原則，以有效因應各種選務風險。罷免選舉具有高度動員與對立特性，極易激化情緒、引發衝突，應強化布雷與情資蒐報，深入基層、建立信任、強化通聯，防範賄選、暴力與煽動行為。偵查隊與轄區派出所應密切掌握罷免動向，加強與罷免團體之聯繫與法治宣導，協助其理性表達、合法行動。選舉期間如有團體藉陳抗或仇恨動員方式滋擾公務機關，各行政機關應依法因應、秉持中立，妥善處置並堅守執法尊嚴。投票當日應強化秩序維護，對於干擾、監控、叫囂、恐嚇等不法行為應即時制止，依法辦理，並提前預警與防範專車接送或過度動員等影響選舉公正之情況。為防止罷免結果不如預期引發滋擾或報復事件，應加強重要處所及關鍵人員之安全維護與勤務規劃。最後，檢察長呼籲各機關務

必加強督導所屬，全面掌握罷免相關情資，同步啟動查察、宣導與應變機制，務使本次罷免案選舉在平穩、平安、平合的環境中順利落幕，充分展現民主法治的核心價值。

四、本署呼籲民眾踴躍檢舉賄選或其他妨害選舉情事，檢舉專線0800-024-099（撥通後按4）。本署將秉持依法嚴辦、迅速查察原則，全力打擊不法，並嚴格保護檢舉人身分與安全，展現查賄制暴的堅定決心，共同守護選舉公正與民主法治。

相關照片

